

证券代码：300256

证券简称：星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18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 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3549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在收到反馈意见后，积极会同各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讨论和研究。鉴于反馈意见中涉及的有关问题仍需本公司及中介机构进一步核查落实，经与各中介机构沟通，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的申请，申请延期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前提交相关书面回复，详见 2017 年 1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0）。

截止目前，公司已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的问题逐项落实，并按照相关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的《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7 日